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恒生电子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全体监事讨论和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有关规定。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31日